

证券代码：874153

证券简称：蓝深环保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福建省蓝深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一）基本情况

福建省蓝深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中短期（不超过 36 个月）低风险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

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 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二) 投资范围和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筛选发行主体，拟投资安全性高、中短期（不超过 36 个月）低风险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 实施方式

提请授权公司财务部对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资金管理计划、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签署合同及相关文件。

(四)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中短期（不超过 36 个月）低风险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资金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投资产品合同为准。

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存在的风险

1、收益风险：尽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理财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流动性风险：结构性存款类产品在持续期间不可提前支取，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3、政策风险：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投资、赎回的正常进行。

（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五、备查文件

（一）《福建省蓝深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蓝深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